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锦旗,无论从单纯的数量还是除以面积后的密度来看,这里的锦旗都多到让人叹为观止。有一些旧的被新的覆盖了,但还勉强露出顶上一道边缘,“压人一头”般宣告自己的存在。

这些锦旗上的文字风格不一。多半走的是搞笑型路线:“妙手仁心救我狗命”“华佗再世治我猫病”“德艺双馨起死回生”“狗生再续感谢神医;本汪发誓不再乱吃”。也有的温情而伤感,比如这幅“谢谢你们做我生命最后一程的光”,落款是阿旺,无疑是离世的狗狗口吻写的。

每一面旗子的背后,都有一段死去活来的故事和心情。我坐在这家号称宠物界“和睦家”的宠物医院大堂里等待奥斯卡的拍片结果,奥斯卡是11年前在小区里捡的奶牛母猫。两年前带它拔牙,意外查出它患有猫艾滋,由于自体免疫缺陷,比普通猫咪更容易生病。如果说一个人的生命自他养宠物的那一天起便埋下一颗悲伤的种子,那么我的生命无疑被一只艾滋小猫拴上了一颗不知何时会爆的炸弹,因此时时忧心。

我的邻座是个卡车司机模样的中年男人,脸上漠无表情,却温柔地怀抱一条泰迪。一身皮毛杂乱而黯淡,你几乎可以看到生命正在以天或者小时为计数单位迅速离开它小小的身体。他和人打电话:“能活一天是一天了。”像是已经释然认命了,却又不甘心似的补了一句:“不过今朝倒吃得蛮多的,一碗都吃光了,精神也还可以……”又是一个在绝望中等待奇迹的人。过了一歇,来了一个像是他姆妈的女人。来了也不能做什么,只是盯着他怀里狗定定地看。

等奥斯卡报告的两个多小时里,看到来来往往的人九成都是上了年纪的夫妻。和他们聊了几句,毛孩子多数是儿女留给他们的。“有时候看到阿拉豆豆就像看到它妈妈一样,”一个自称外婆的阿姨告诉我,狗是女儿出国前养的,女儿在旧金山湾区工作,已经多年没回家了。“前一腔我两条腿摔骨折,伊急死,说要回来。我不许,飞机票介贵,小孩赚钱又不容易的。”

而这个下午最伤心的故事是一个陈阿姨告诉我的,两年前她儿子因为基础病感染了流感病毒引起并发症去世了,当时甚至都没有叫救护车的时间。“就在我怀里闭眼的,”她说,“是阿拉囡囡来喊我的,幸亏囡囡冲到我房间咬着我裤脚管往外面拉。等我赶到他面前的时候,眼睛还没阖上。”囡囡就是眼前这只蝴蝶犬,阿姨说着话帮它摘掉几撮浮毛,“所以这趟花多少钱都要救伊的。”

我在她对面不由得打了个寒战,想起了马尔克斯的小说《没有人给他写信的上校》里老两口宁可饿肚子也要喂饱的那只斗鸡,“这只鸡究竟象征了什么”成为世界文学史上一个经典之谜。也许根本没那么复杂,它就是他们死去儿子生命的延续,仅此而已。而仅仅这个理由就可以让上校面对妻子问他接下去他们自己该吃些什么活命时,给出那句传世的回答——“吃屎”。

码下这些文字的时候,正逢一年一度的“双11”。宠物赛道依然是今年的消费热点,开卖一小时就有近20个宠物品牌的成交额突破千万元。而我的奥斯卡,这只最终被确诊支气管炎的小母猫以一己之力贡献了3000元,这笔金额被用来购买宠物药品、保健品以及营养罐头。对了,那天拍片还花了1500元。

小时候,学会走路了,母亲还是牵着我的手不放,大手牵小手,牵得紧紧的。我知道,母亲生怕把我弄丢了。

我生怕把自己弄丢了

袁山

摸爬滚打,同事们互学互帮,我知道,组织和伙计们生怕把我弄丢了。

如今,奔八十了,尽管年迈体弱,但总想着抓住寸寸光阴,把心中一直仰望的那个村,那个乡,那座大山的一草一木、一枝一叶写进书、画入册,以便不时翻翻看看,照照自己的初心。

在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最后几公里旅途中,我真生怕自己把自己弄丢了。

我喜爱家乡的竹子,只为深厚的历史文化渊源。竹子是绍兴的特产,曾向中原大量输出。汉代赵晔的《吴越春秋》里有一首《弹歌》曰:“断竹,续竹,飞土,逐肉。”只有八个字,描绘了古越先民用竹子做弓箭,捕兽猎物的情景。这种原始歌谣可以载歌载舞,表现古代的劳动场面。文学史上确定此歌为古诗之滥觞,乃越文化珍贵遗产。“会稽竹箭”是古越人才荟萃的称喻,从此流传于天下:蔡邕的“柯亭笛”,就是他发明的;嵇康、阮籍等“竹林七贤”,皆与古越有缘;“书圣”王羲之偕同天下名士42人在兰亭的茂林修竹中雅集……



智慧快餐

维持婚姻的秘方:互补>互损。

不想当将军的新兵

于波

新兵赵三立,人长得粗、壮、黑,个头虽不算高,但那叫一个敦实,在北方这就叫车轴汉子。车轴汉子的意思,其实不仅指的是相貌和体魄,也有那种刚硬而执拗的性格。

那天晚上,这小伙子跟我谈心,也不知为啥就笑嘻嘻的,说他这个兵算是对了,为啥呢?因为部队的人好,风水好,猪也好。

这一说,让我一时有点发蒙。人、风水和猪扯到一块儿,啥意思?我问他。他就张开厚嘴唇,瓮声瓮气地解释道,晚饭后有空闲溜达,走到连队的猪圈看了看,大猪那个大啊,小猪那个小,吃食都吧唧吧唧的,一个个都肥头大耳、滚瓜溜圆的。说罢又添一句:俺看着心里可乐呵呢!

我一听,这是正中下怀。为啥,因为老饲养员退伍了,我正愁着没有人愿意接班。便接茬说,看

样子你挺喜欢猪,那就让你当个猪倌咋样?本以为他是不会愿意的,却不知小伙子痛快地点头了,还有点腼腆地说,指导员你就放心吧,不就是十来头猪么,小意思。

小意思?这我就有点纳闷,你的小意思是什么意思?问得他又笑了,说俺没别的意思,知道自己肚里缺墨水,学不好侦察技术,搞不好无线电,也弄不好计算机,军事上这一套不大行,这在新兵连的时候已经证实了,倒不如干个有把握的活。于是我说,你愿意喂猪好是好,可是练不出打仗的硬功夫,那可就没希望当将军了。拿破仑不是说了吗?

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这个你可要掂量好了。俺拿着心里可乐呵呢!

赵三立半晌没

吭声。他就坐在我对面,抿着厚嘴唇瞪着一对小眼睛,似乎在心里使劲掂量着。然后,他不大服气地问,当猪倌就没人说是出息的,可是俺就不信这个邪,看看到底能不能干出息来。

赵三立把话撂在这儿,回头就去猪圈干活了。说实在的,自从老饲养员离队后,那猪圈很少有人收拾,连猪都哼哼唧唧地生气了。让人没料到的是,那个脏、乱、差的猪食堂兼宿舍,只几天就大变样,竟然打理得漂漂亮亮、

人哪,常常是被气味牵着鼻子走的。

秋深了,栗子的香味镶着焦糖色的金边,甜津津、粉糯糯。卖糖炒栗子的小摊铺常常靠近公交车站。于是,从站头下来,这气味总是比任何人或景先一步、一股脑地蹿了过来。阿姨爷叔都忍不住称上20块钱的栗子。要是遇到刚刚翻炒好的,正好焐在手里,大自然的果实传递着时令的温暖。

气味,也总把我们带回家,无论我们已走得多远,离开多久。老父亲戴着老花镜把拆去骨头的黄鱼,加上咸菜、冬笋、木耳做成羹。舀到碗里,还要狠狠加上几勺醋。当然,这全凭个人吃口。每次黄鱼羹上桌,咸鲜味飘来,便知

道这一定是总把新桃换旧符的春节了。只是,父亲拆的黄鱼,刺变得越来越多。吃着现成饭,却还要抱怨:“哪能有骨头?”父亲听着嗔怪倒也不恼,“眼睛越来越不好了。你吃起来当心点。”父亲年轻时五官英挺,如今老了,也总爱听别人说他后生。前几年他一直染着黑发,今年开始却任白发恣意生长,他说:“染头发总归不大健康。”桌上,黄鱼羹滚烫,扬起热气,迷了眼睛。这气味在,父亲便在,也总有娘家可回。

气味无形,却位重,若失了嗅觉,便少了许多人生滋味。也因此,文艺作品里写气味的,还不少。电影《闻香识女人》中阿尔·帕西诺扮演的史法兰太过经典,失明的他对听觉和嗅觉异常敏感,甚至能从对方的香水味道辨别其身高、发色甚至眼睛的颜色。那一曲探戈,舞得荡气回肠。而把气味写得最极致的,大概要算是德国作家帕特里克·聚斯金

德。那一本《香水》,迷离,悬疑,魔幻,尖锐、喟叹,又让人深深地思考。主人公是嗅觉天才,他谋杀了二十多个少女,只因为迷上了她们特有的味道,想要萃取体香以提炼出掌控人类情感的终极香水。人性的异化,如何安然自处于现代社会文明之中,我们真的找到了吗?

聚斯金德是高手,但《香水》该是他的制高点。人的气味,对于心魂似乎真的是最具穿透力的。毕竟,植物、食物的气味也是要加入一点人物的气息才变得更隽永。还记得在一段有些内耗的情感之后,突然从电影院的邻座传来熟悉的须后水气味,那一刻的本能居然

是想逃。人的一生,会搜集许多气味,那些气味也来来去去。写研究生毕业论文那年,时常泡在居民区里的一家咖啡馆。总是很无趣地点着同一款金枪鱼三明治和一杯黑咖啡。这大概是我吃过的最好吃的金枪鱼三明治了。后来,这家咖啡馆随着许许多多上海的小店一同,消失在我们日渐疲重的赶路步子之下,消失在我们喜新厌旧的向外探索之中。但我相信,如果遇上同款加热后的金枪鱼三明治,我一定能凭着这气味,回忆起那滋味,回忆起那篇一个字一个字敲出来的论文。

我们走过半生,似乎已于不经意间建起了一座属于自己的气味博物馆。一点点导引,便激起一阵阵涟漪,对应不同的岁月、不同的执手、不同的经历,以及不同的感怀。天冷了,去气味博物馆里搜寻,关键词“温暖”,心胸就此生起热情与勇气。

赵三立当即回应道:“哼,你也想拿个破轮子,那又能怎么样!”



干干净净。副连长亲自去视察后,回来拍拍他的肩膀说,好你个赵三立呀,你就这么干下去,猪八戒都得来给你发奖状啦。

也就是这么一夸,就把这个猪倌夸得精神焕发,一天到晚好像有使不完的劲儿。半年还未满,小伙子竟获得了营嘉奖。就这样,他每天都乐呵呵的,不是骑上三轮车拉饲料,就是烧他的大铁锅煮猪食。有点空闲了,还要吆吆喝喝地当

“猪司令”,驱赶着这些哼唧唧的家伙,去野地拱点什么野味吃。

有一天,赵三立赶着一群猪去野外,因为那里长着好多野菜。离开连队,恰好路过三营的哨所。那个哨兵说,咱当兵的有句俗话,你知道吗?赵三立说不知道。哨兵又说,当大兵三年,看老母猪像貂蝉,你懂得是啥意思吗?他听了便哈哈大笑,却又说不知道。哨兵说,你小子憨着哩,我告诉你吧,不要把猪拾掇得这么

好,就像是伺候杨贵妃似的。这话怪不好听的,赵三立就呸了一口说道,要是猪浑身都脏兮兮的,你吃猪肉想起来恶心不?

哨兵给赵三立的评语是:你小子不想当将军,胸无大志。

说到春米,四十岁以下的人大概都没见过,他们不知道在没有轧米机前稻谷是怎么弄成大米的,更不知道人工加工大米的艰辛。

上世纪七十年代前,农村人吃的米都是各家自己生产、加工的。那时是大集体,农民在生产队劳动,很少空闲,加工大米又费时费力,一般选择在雨天不能上工时来干这个活。

在春米前,先要把稻谷在一种形似磨一样的工具里磨一遍,这个就叫糙子推谷脱壳。然后再把壳扬掉,拿去用碓臼春,这就是春米。

春米的工具说来挺简单,就是在地面前后挖两个洞,中间距离两米左右,前一洞放石碓,后洞倾斜成45度。此洞是为了踩起石碓嘴时能昂得高些,在中间两边对立竖起两块石墩并相对凿两个三四寸的槽口,再把结实的做好了形状的像大梁一样的木料中部装上轴承伸进两边那两个口子里,最后在木料的最前端凿个洞用来拴石碓嘴。春米的场地,一般都搭建敞口棚,便于雨雪天也能春米。

我清楚地记得小时候春米的情景,我的父亲母亲并排站立,他俩一个用右脚春,一个用左脚春,我在后边帮着踏梢,父亲母亲经常换位,是为了避免一只脚疲劳,他们把手扶在事先放好的高凳上,以便用力踩。我在后面抓住他们的衣服也用力踩。姐姐就在碓臼边拨米,这样春一下翻拨一下,米春得就匀些,也易熟些。春一臼米,要花四五十分钟的时间,父母爱惜粮食生怕把米春熟了、春碎了,糙米虽然难吃点,但米多些。我贪好吃,不停地喊:“春熟些!春熟些!”那时我未能理解粮食得来的艰难,只图口味,至今想来,很是内疚!春一次米,包括脱壳和簸米是要花一整天的时间的,这都是很麻烦的而且是力气活,得好几个人共同完成。一年下来,一般人家要春上十来次,除了春米,还有春高粱、春糍粑之类的。那个时候乡下人少有空闲,光春米一项就耗去了不少时间,以至于连下雨天甚至晚上都不得休息。

感谢科学,感谢机械化,把我们农村老百姓从繁重的体力劳动中解放了出来,现在农民不耕田、不锄草、不耘禾、不割谷、不车水、不挑担,统统用机器代替人工。虽说这碓臼现在只有到博物馆才能一见,可它毕竟为人类作出过巨大的贡献,跟随人们走过了几千年,人们是不会忘记它们的,历史是不会忘记它们的。看到它们就会想起那个年代,倍加珍惜它们伴随我们度过那不平凡的岁月。

君子之竹宜同居

那秋生

读过关于竹子的古典作品,更能体现会稽名士所具有的共性。徐文长的《借竹楼记》自白:“其心虚以直,其行清以逸,其文章铿然而有节,则子之所借于竹也,而子固不知也!其本错以固,其势昂以

耸,其流风潇然而不冗,则竹之所借于子也,而竹固不知也!”王阳明在《君子亭记》中说:“竹有君子之道焉:中虚而静,通而有间,有君子之德。外坚而直,贯四时而柯叶无所改,有君子之操。应蛰而出,遇伏而隐,雨雪晦明,无所不宜,有君子之明。清风时至,玉声珊然,中采

肉,不可居无竹。无肉令人瘦,无竹令人俗。人瘦尚可肥,士俗不可医。”(《东坡小品》)

你看,家乡的满山都是郁郁苍苍的竹林,那些“非遗”中的竹子工艺品更是琳琅满目,如竹简、竹匾、竹挂、竹简字画、竹笔筒、根雕等,这些东西我都有收藏。

身边还有一套竹制家具呢,其天然的纹路和质地给人一种典雅、朴素、清新的感觉:从审美而言,竹制家具往往采用简洁明快的造型,线条舒展流畅,既美观又自然;就实用来说,竹子具有吸湿吸热的性质,在炎炎夏日能够起到舒适清凉作用。我喜欢高品质的生活,向往环保人居的美好未来。

雅玩